

**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对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
《公司利用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发表的独立意见**

焦作万方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由于公司近期收到法院执行款，需要逐步还贷，导致部分资金短期闲置，为提高资金运营效益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利用不超过 12 亿元的资金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焦作万方独立董事，对上述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.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对《公司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管理办法》进行修订，详细规定了投资品种、投资权限、操作程序及风险管控。

2.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，财务状况稳健，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，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3.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利用不超过 12 亿元的资金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。

独立董事：刘立斌、王存生、江榕

2016 年 7 月 1 日

本页无正文，为

**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对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
《公司利用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发表的独立意见签字页**

刘立斌

王存生

江 榕